



诡案一科

G U I A N Y I K E

公安机关一级绝密案宗！

胡炯 ◎著

诡案一科

G U I A N Y I K E

胡炯◎著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诡案一科 / 胡炯著. —上海：文汇出版社，2013.5

ISBN 978-7-5496-0832-4

I. ①诡… II. ①胡…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030464号

诡案一科

作　　者 / 胡　炯

出 版 人 / 桂国强

责任编辑 / 周小诠

特约编辑 / 庆　宇

封面装帧 / 姚姚工作室

出版发行 /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755号

(邮政编码200041)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 北京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3年5月第1版

印　　次 / 2013年5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 960 × 640 1/16

字　　数 / 245千字

印　　张 / 16

ISBN 978-7-5496-0832-4

定 价：29.80元

CONTENTS



秘密档案一 神秘

002	第一章 刑警洛毅森
013	第二章 峰回路转
028	第三章 透过谁的眼睛在看
040	第四章 一科不是那么好混的
048	第五章 死三名死者
056	第六章 洛毅森的阴谋
063	第七章 灭口
071	第八章 死亡不是结束
078	第一章 奇怪的孩子苦命爷爷
084	第二章 后来的事
090	第三章 初步调查
097	第四章 颠覆
107	第五章 双管齐下
117	第六章 回到最开始的地方
126	第七章 失踪
133	第八章 不该发生的悲剧

秘密档案二 双影杀

秘密档案三 等价交换

- | | |
|-----|------------|
| 第一章 | 古怪的昏迷症 |
| 第二章 | 尸体与线索 |
| 第三章 | 夜探殡仪馆 |
| 第四章 | 就在身边的危机 |
| 第五章 | 医生之死 |
| 第六章 | 富商之死 |
| 第七章 | 堵不如疏 |
| 第八章 | 转嫁、反噬、等价交换 |

秘密档案四 活鬼

- | | |
|-----|-----------|
| 第一章 | 一科就没有消停时候 |
| 第二章 | 姑娘的猝死 |
| 第三章 | 各自为战 |
| 第四章 | 会走动的尸体 |
| 第五章 | 活埋 |
| 第六章 | 混乱的线索 |
| 第七章 | 背水一战 |
| 第八章 | 尾声与苏子年的疑问 |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刑警洛毅森

2010年11月20日，晚23：55。

他走在无人的小路上，忽明忽暗的路灯映照在地面上就像一条蛇蜕，蜿蜒弯曲。一阵疾风吹过，道路两旁外的枯树吱嘎摇曳，像极了风烛残年的老翁，弓着腰打着鼾。他忍不住抖了一个寒颤，在上衣口袋里取暖的手瞬间变得冰凉。

疾步前行，拿出电话大拇指有点不听使唤地在电话簿里调出号码，急忙拨了出去，当听见对方很快接听电话的声音，莫名地多了一份安全感。

“你他妈的怎么还不来？”他焦躁地漫骂着，“到哪儿了？快，快点。我就在工作室门口，还差……”

呼哧……呼哧……呼哧……

低沉浑厚的古怪声音忽然袭来，他猛地转回头，看到的只有摇曳的枯树和昏黄的光影。

呼哧……呼哧……呼哧……

阴冷的汗湿顺着脊梁骨爬上他的脑袋，看着刚刚走过的小路，好像有什么东西蛰伏在看不到的黑暗中窥伺着。

又来了，它，又来了！

忽然，什么东西在后面狠狠拍了一把他的右肩，紧绷的恐惧神经在瞬间崩断，寂静的夜里，响起嘹亮的惊叫声。

“你别叫得跟个女人似的行不行？”洛毅森捂着耳朵，安抚被惊吓到的朋友。

嘉良心有余悸地看着洛毅森，安定了许多。然而，刚才那种恐怖的感觉还在心里盘踞着，他又回了头。

“看什么呢？”洛毅森好奇地问。

“等，等会再说。”言罢，他推着洛毅森朝着马路对面的四层楼走去，“咱俩不是说好十一点见面么？这都快十二点了，你怎么才来？”

“加班呗。”洛毅森打着哈欠，貌似有些无聊，“上周那个抢劫案抓到凶手了，今晚突审来着，这不刚下班就奔你这儿来了。”说着话的时候，他瞥了眼嘉良，“还是觉得有人跟踪你？”

嘉良心情不好，打开了楼门，只说：“我收拾收拾就回家，到家再跟你仔细说说。”

就这样，两人走进了工作室。嘉良推开录音室的门，直接贴着墙又打开了通往配音室的小门，还没进去的时候，转回头告诉洛毅森：“你稍我等几分钟，我进去收拾收拾。”

在刑警队忙了一天的洛毅森非常疲惫，他坐在工作台前的转椅上懒洋洋的。透过面前半面墙的大玻璃窗可以看到在配音间昏暗的光线下忙碌着的嘉良，心说，这个大学时期人称嘉大胆的小子也知道害怕了，不过话又说回来，这小子一向为人和善，谁会跟踪他？八成是熟人吧，最好是个变态，吓死这小子！

完全没把好友的安危放在心上，洛毅森打着哈欠昏昏欲睡。

忽然，室内的灯光啪啪闪烁起来，黑与亮急促交替，就像舞台上的频闪器，刺激着视网膜。

这是单独的四层小楼，这个时间也只有嘉良还在工作，应该不会出现偷电的现象吧？洛毅森纳闷地走到墙边关掉室灯，一瞬间整个录音室陷入了墨一般的黑暗中。他没有驻足，借着配音室的余光往工作台走，隐约中……

呼哧……呼哧……呼哧……

不知来自何方的声音让他头皮发炸，手脚冰凉，他的一半身子映在微弱的光亮中，另一半被黑暗吞没。耳闻犹如猛兽般的呼吸声，双腿像灌铅似的沉重。

呼哧……呼哧……呼哧……

周遭陷入诡异的安静，他的本能意识到了危险，大喊着“嘉良，快出来”的同时，朝着小门摸去，忽见一道白光猛地在眼前炸开，瞬时间，世界变得一片亮白。这亮白如猛兽之口，席卷而来吞了他的视线，吃了他的身子。他猛地想到，自己已经变成了这亮白的一部分，再也脱离不得。在几乎刺瞎眼睛的亮白中他什么都看不到。那诡异的声音越来越清晰，他的脖子发硬，左右顾盼的时候发出嘎嘎声，像是被什么东西嚼碎了一样。他继续大喊着：“嘉良，嘉良。”

惊愕之余，录音室被惊恐的喊叫声充斥得几乎爆裂，他听到嘉良惊呼着：“这是什么？滚，滚开，不，放开我。”

“啊——！”一声撕心裂肺的惨叫，吓得他一屁股跌坐在地上。死死闭着眼睛以适应光线。亮白在他的视网膜上留下的光斑，渐渐成形，就像条蛇蜿蜒弯曲。

2010年11月21日凌晨00：40。

罗海峰带着人冲进了一楼的案发现场，第一眼看到下属洛毅森脸色惨白地坐在走廊，不禁心中一紧。洛毅森是他手下的猛将，什么场面没见过，怎么被搞成这样了？转而，有些恨铁不成钢的恼怒，疾奔过去，低喝：“起来！”

“队，队长。”洛毅森抬起头，脸上尽是懊悔。

罗海峰一看他这样更是恼火，大声骂道：“起来，怂货。”说着，便去抓他的胳膊，这才感觉到他的身体还在微微发抖，大感意外。也有些后悔没问清情况就随便骂人，他蹲下身子，细看洛毅森的脸色，“冷静点，说说，里面的死者是谁？你都看到了什么？”

在罗海峰和洛毅森谈话的时候，法医和鉴证组成员已经开始勘察现场。死者为男性，年纪约在二十五到二十八岁之间，尸体呈俯卧状趴在地上，面部朝右侧，下面一滩血迹。法医小心翼翼地检查尸体，发现致命伤在脖子上，也就是俗称的“割喉”。

利器割断了死者的气管和动脉，几乎是在瞬间死亡。法医看着伤口不禁深深蹙起眉头，其他勘察现场的警员也都流露出他这般的神情。其中一个老刑警阴沉着脸疾奔出去，在门口罗海峰的耳边低语了几句。

“你确定？”罗海峰难以置信地看着老刑警，“这不是开玩笑的。”

“确定。”说完，老刑警也跟着蹲下身子，看了看糟糕透顶的洛毅森，“小洛，命案发生后你一直在这里？”

洛毅森点点头：“我没离开过。不，当时跳闸了，我先把电闸推上去。然后进入案发现场搜索凶手，但是……”

“你什么都没有发现？”

“没有，什么都没有！”洛毅森的惊惧感已经好了很多，遗留下来的只有不甘和愤怒，“我搜索了所有地方，什么都没有，该死的，什么都没有！我关上里面那个小门保护现场，然后一直在这里，凶手不可能在我眼前隐形，如果要离开现场必须经过我。但是，没有，什么都没有。”

听到这里，罗海峰起身走进案发现场转了两圈，最后无奈地叹息一声，嘀咕

着：“这案子不属于我们的管辖范围了。”

十分钟后，一辆很普通的黑色帕萨特在楼门前停下，罗海峰听到了声音，招呼手底下的人：“别动任何东西了，都撤出去。”

已经恢复正常了的洛毅森刚刚准备去勘察现场，忽闻罗海峰的决定诧异不已，急跑到他面前，追问：“为什么？勘察现场还不到半小时，为什么要撤？”

“你老实点。”罗海峰不悦地说，“这案子我们不管了。”

“什么？不管了？这是咱们的管区，为什么不管了？里面躺着的那个是我兄弟，我是目击者，我是警察，你给我说清楚，为什么不管了？”

“因为我接手此案。”

忽然而来的声音，打断了洛毅森近乎于咆哮的质问，他转回头，看到身后站着两个年轻的男人。其中那个戴着棒球帽的高个子男人直接走进案发现场，留下的男人似笑非笑的脸上戴着无框眼镜，斯文儒雅的气质，俊朗挺拔的身姿，看上去像个学者。

“他们是谁？”洛毅森转回头质问罗海峰，他的态度充满了敌意，甚至无视了身后的男人。

罗海峰的面色很是难看，拍掉洛毅森指着男人的手，越过他径直朝对方走了过去，低声道：“小洛是我的兵，你手下留点情。”

男人笑得极是好看，低语道：“当然。”

后面的洛毅森一肚子火气，要冲过去理论个清楚，却被刚刚那位老刑警一把抓住扯到了一边，他急红了眼：“干什么？”

“你听我说。”老刑警把声音压得很低，“等会问你什么就说什么，不同的别多嘴，积极配合他们调查案情。记住，绝对不要多嘴，不要跟他们有过多的牵扯。”

一番话说得洛毅森莫名其妙，忍不住追问：“那男的到底是谁？警服也不穿，我在局里也没见过这样的人。”

“别问了。”老刑警摆摆手，“记住我的话，早点回来。”

老刑警的话音未落，罗海峰喊道：“收队。”言罢，告诉洛毅森，“你留下。”

为什么？

当洛毅森满脑子都是“为什么”的时候，他的同事们已经全部撤了出去。那个

斯斯文文的男人走到他面前，笑道：“我隶属一科，我们的办公室不在警局里，所以我们从未见过。现在开始一科正式接手此案，既然你是目击者，请说清楚案发时的经过。”

老前辈的警告犹言在耳，洛毅森万分不解地看着对面的男人，正要开口，就听现场里面那个人喊着：“公孙，进来。”

“忘了自我介绍。”被叫到名字的斯文男人不急不躁，对洛毅森笑道，“我叫公孙锦，一科科长。”

公孙锦温和的笑容驱散了洛毅森心中残余的惊惧，却多了不少疑惑。他跟着走进案发现场，拭目以待。

现场内，那个戴着帽子的男子蹲在尸体跟前，解开死者的衣领把致命伤赤裸裸地露出来，公孙锦看了一眼，面色如常。他告诉洛毅森正在检查死者的男人叫“蓝景阳”。

“你就是目击者？”蓝景阳头不抬眼不睁地问了一句，这样有些傲慢的态度引起了洛毅森极大的反感，杵在一旁不吭声。蓝景阳也不急，慢悠悠地说，“当时看到了什么？”

还是要说的吧，洛毅森焦躁地抓了抓头发，从嘉良给他电话说起。

我跟嘉良邻居，幼儿园那时候就认识了。他创办这个梦纷飞影音工作室已经有两年了。平时因为工作忙，我们几乎不怎么碰头。在前天，他忽然给我打电话，说总觉得有人在偷偷跟踪他，差不过有半个月的时间了。这段时间我一直很忙，没跟他见面。他连着打了电话催我，今天下午一个案子告破，我们约好晚上在他工作室见面。

我是在十一点五十五左右到的，当时嘉良出去买东西我们在马路对面碰面，他说还要收拾点东西才能回家，我就进来等着。那时候，他在这个配音室内收电线，我在外面的录音室等他。我们进来差不多有五分钟的时间，室内灯忽然闪得很厉害……

公孙锦在他的脸上看到了抑制不住的紧张，想必是回忆起当时的情况而有的自然反应。不过，洛毅森虽然紧张，但他的讲述逻辑清晰，语言简练，没有被恐惧感所影响。说完了那刺眼的光亮和嘉良的叫喊声，他又详细陈述了是如何在光亮消失后进入现场检查被害者的情况。说到这里，公孙锦打断了他，问：“那种白光持续多久？”

“大约五秒。”

“你进入现场后有什么异样吗？”

闻言，洛毅森一边琢磨一边说：“没有。嘉良面朝下趴在地上，房间里只有一个壁灯还亮着，光线不好。但我确定这个配音室里除我们之外没有其他人。我迅速检查了两个房间，没有任何异常。”说着说着，洛毅森无意识地陷入了自我思索状态，“这里很奇怪，想要进入案发现场只能通过录音室的房门，凶手应该是趁着嘉良出去买东西的时候潜入，但为什么我没有发现凶手？杀了人要怎么出去？这间配音室没有窗户，录音室的双层窗都上了锁，我还在现场，如果凶手企图从窗户跳出去我应该看得见。除非……”说着，他猛地抬起头看着天花板。

“小洛。”公孙锦温和的声音打断了他的思索，“你一直站在录音室的门口吗？”

“废话。”洛毅森被打断颇为不爽，“那是唯一的出口，难道我会关上门等队长他们赶来？这么低级的错误你觉得我做得出来吗？”

被呛了几句公孙锦倒也不生气，笑眯眯地看着他：“还有吗？”

涌到嘴边的话卡住在那一点私心上，他看了看公孙锦和一直无视自己的蓝景阳，摇了摇头。公孙锦微眯起眼睛，本是毫无异常的目光让洛毅森紧张起来：“你怀疑我？”

一边检查尸体的蓝景阳满不在乎地随口道：“怀疑你也正常。密室案中只有你和死者，他死了，你活下来。”言罢，抬头看着洛毅森，“还是说，你有其他线索可以提供？”

该死，刚才没说，现在若是告诉他们岂不是证明自己有意隐瞒？失策了，被他们打了个回马枪。洛毅森忍着一肚子火气，言道：“你们怀疑我是有道理，但很遗憾，我不是凶手。首先从伤口来说，就不可能是我。”

公孙锦眉峰一挑，笑问：“为什么？”

洛毅森走到尸体跟前，指着脖子上的伤口，说：“凶器很尖利，瞬间划开了气管、颈部动脉，这种情况下血液不会慢慢流出而是会以放射状喷出。如果我是凶手，衣服该有血迹。”

“你也许会换掉衣服。”蓝景阳不疼不痒地说。

“不可能。”洛毅森把矛头指向蓝景阳，“首先，今晚十一点我离开局里的时候就穿着这身衣服，有同事可以作证；第二，外面那条街上至少有两个交通监控摄像头，我和死者横穿马路肯定被摄像头拍到；第三，我跟死者在二十三点五十五的时候通过电话，也是那时候我们横穿马路进入大楼。死亡时间是今天凌晨一点十

分，队长他们在一点二十五分赶到，之间相差了十五分钟。如果我是凶手，要在这十五分钟之内处理凶器、血迹、指纹，后两者都好说，重要的是凶器。”言罢，他转过头去看着公孙锦，“你们留在外面的人找到凶器了？”

这话问得有些没头没脑，公孙锦觉得有趣，便问：“你怎么判断出外面还有人？”

洛毅森忍不住翻了白眼，说：“这不是明摆吗？不管什么部门出现场都不可能只有两个人，队长带走了我的那些同事，换句话说，现场外围的调查工作你需要安排自己人负责。”

面对洛毅森的侃侃而谈，蓝景阳抬手把压得过低的帽檐向上推了推，露出一双深邃的眼睛紧盯着洛毅森，洛毅森也不胆怯，坦然地面对他：“十五分钟内处理凶器，还要顾忌街道上的摄像头，我不可能跑得太远，或者说我只有在两栋楼之间的巷子里才有机会藏匿凶器，但是我敢保证，你们在那里绝对找不到。”

“哦？”公孙锦饶有兴趣地走过来，“为什么？假设凶手另有他人，也有一些可能性在巷子里处理凶器，为什么找不到呢？”

“直觉。”

蓝景阳对这个回答有些失望，重又把帽檐压低去一边检查其他东西。倒是公孙锦，像是自语地说：“直觉啊。”

洛毅森不喜欢他的口气，高高在上被他审视的违和感。所以，走到他面前，说：“直觉并不是什么不靠谱的东西，是多年的经验结合理论的综合第一判断力。”

洛毅森对直觉的定义换来了公孙锦诧异的目光，莫名的，他有些紧张，等着公孙锦出招。岂知，对方却说：“你回去吧。”

“什么？回去？”

“当然，早点回去休息。”

洛毅森欲言又止，终究还是沮丧地点点头，连声再见也没说转身走了。他走到录音室的时候，回头看了眼还趴在地上嘉良，眼睛里闪过一丝倔强，趁着里面那两个人不备，偷偷把什么东西塞进了工作台下面。

洛毅森前脚刚离开现场，公孙的电话响了起来，他只是嗯嗯了两声便挂断，告诉蓝景阳：“后巷没有找到凶器。”

“那个姓洛的……”

两栋楼之间的小巷子里昏暗无声，他确定了里面没人后闪身走了进去。出于某种生活习惯，洛毅森永远都带着两部电话，一个是工作专用一个私人号码。刚才，他用私人电话拨打了自己的工作电话，保持通话状态，他想要知道，公孙锦和蓝景阳在他离开之后会说些什么。

很快，他在电话里听见了蓝景阳的声音：“公孙，这屋子看起来是间密室，但上面有通道。”

通道？洛毅森心中一紧。他去过那个工作室无数次，从来没听说过上面还有通道，那个姓蓝的是怎么知道的？

“我找人来打开看看？”公孙锦的声音从耳边传来。但是，蓝景阳却说，“不，暂时别动。我还要再听听。”

蓝景阳的话让洛毅森一头雾水，完全不明白是什么意思。这时候，听蓝景阳接着说：“这是第二起了。你怎么看？”

“看手法是同一个凶手，我原以为凶手会在短时间内作案，没想到相隔了半年之久。”

相隔半年？就是说，半年前有人像嘉良一样被杀？洛毅森下意识咽了口唾沫，继续听。

“公孙，你不觉得奇怪？这起命案和第一起相比少了很多东西。”

这时候，洛毅森听到了公孙锦的笑声，继而听他说：“那是因为我们的目击者没有说实话。”

瞬间，洛毅森的背部一片汗湿。

浑浑噩噩回到家里，躺在床上的时候还难以接受嘉良已经死亡的事实，难不成爷爷的遗言成真了？

爷爷还活着那时候就经常念叨，自己这是惹事的命格，就算整天躲在被窝里，麻烦也会主动登门拜访，特别是二十五岁这一年，有个大坎儿，跨过去了就是大吉大利，跨不过去，就有性命之忧。对于爷爷这个说辞，洛毅森是不屑一顾的，他打小就是个自力更生的主儿，对于什么命格、运数这些玄而又玄的东西一向不予理睬。但事与愿违，从小到大，每每遇到陌生人的时候身边的家伙们总是会这样介绍他：“这是周易大师洛河的孙子。”然后，对方就会忽略他英俊硬朗的外表，并提出看手相、测命数的诸多要求。十几岁那时候，还懂得些礼貌，老老实实说自己啥也不会，过了二十，耐性没了，直接问人家：“老子哪里像神棍？”

想起爷爷的临终遗言，也跟着想起再过两个月才是二十六岁生日！不禁在心里

嘀咕，爷爷啊爷爷，你到底留下个化解的法子啊。这件事真是自己的一个坎儿，那要怎么办才好？

想来想去，他倔强又执著的性格始终放不下诡异的命案，更放不下多年好友的死。单手遮住酸涩的眼睛，咬着牙，一圈捶打在床上，低声咒骂，该死！

他猛地起身，打开电脑。记得公孙锦说过，在半年前发生了一起类似的案件，也许能找到一些报道也说不定。

但事实上，他在网上奋战了两个多小时也没能查到一点线索，他不甘心，改变了搜索方式。最后在某个论坛上发现了一个帖子，标题是：酒吧内离奇命案，古老神兽现世。

古老神兽！？他急忙点开帖子，上面写着在一家酒吧店庆的时候忽然停电，然后刺眼的白光充满了整个酒吧。在人们慌乱的叫声中白光很快就消失了，但一个女人被割断了脖子趴在桌子上。

就是这个，洛毅森的血开始沸腾。

一大早洛毅森就冲进了的朋友的家，拼命地回忆着昨天晚上映在视网膜上的那个光影，试图让朋友在电脑上弄出个模拟图来。半小时后，朋友拍拍他的肩膀，语重心长地说：“哥们，别说是我的高手，就是神手，也没办法光凭你比划划地搞出个成图来。”

洛毅森有些难以接受，这小子号称没有他P不了的图，怎么到这儿就卡壳了？他不甘心，又去找了几个人，结果他们都束手无策。看着已经过了上班时间，洛毅森只好暂时作罢，赶去警察局。

在罗海峰办公室里，他嬉皮笑脸地面对阴气沉沉的队长：“队长，你跟东区的王队关系不错吧？有点事我想找他问问。”

坐在办公桌后面的罗海峰气恼地瞪了一眼，随手把一部电话拍在桌子上：“你说你小子到底想干什么？”

是昨晚留在案发现场的电话。洛毅森头皮一紧，索性破罐子破摔了，他说：“那两个一科的人什么都不说。”

“人家凭什么跟你说？咱们是两个部门，这案子现在归公孙了，你掺和什么？当自己有多大能耐居然敢偷听一科的内部情况？我告诉你，要不是公孙不愿意多事，就你这个举动足够让自己停职半年。”

这话是不是有点过重了？或者说，这种并没有被索取的代价是不是太不靠谱了？一夜未眠的洛毅森一股火气冲头，拍了队长的桌子，直喊：“我就是不明白

那个一科到底是什么！那个公孙锦又是谁？我也是警察吧？咱们是一个系统吧？凭什么……”

“小洛。”罗海峰镇定地打断了他的追问，“我能理解你的心情，可你也要明白这案子就算由我们来侦破，以你和死者的关系也是需要回避的。况且，某些案子一科的能力要强过我们，警察是纪律部队，你要服从上级的决定，所以，不要再给自己找麻烦。”

对，这才是关键！洛毅森抓住了重点，再问：“什么叫‘某些案子’？”

这混小子，真是死倔死倔的！这都跟自己扑腾了三年，怎么一点没改？罗海峰无奈地叹息一声，拿起盖子扣在茶杯上，这是他惯有的动作，表示一个话题的结束。他起了身走到洛毅森跟前，正色道：“你暂时休假。”

一切都显得这么不正常，不管是那个公孙锦还是被勒令休假，甚至是嘉良的死。洛毅森被太多的疑问打得措手不及，怎么跟队长争吵的，怎么离开办公室的，怎么走在大街上的他都不知道。浑浑噩噩地见路就走，幸好有位路人及时拉住他，才没有被车撞倒。他感激地谢过好心人，一身冷汗把各种疑问排挤出纷乱的大脑，该做的事不是没有，也不是说休假了就什么都做不了。正所谓在家靠自己，警界靠朋友嘛。

他叫了计程车，在车里给当年在警校的室友打了电话。半小时后和对方见了面，龙晓一见着他的脸就夸张地张大了嘴：“我去，你怎么成红眼耗子了？”

洛毅森心想，我一夜没睡眼睛不红就怪了！他抓着龙晓的胳膊把人按在座位上，左右顾盼了几眼，才问到正题。龙晓皱皱鼻子抓抓头，相当为难地说：“哥们，看在咱俩在警校一个寝室住了四年的份上，这案子我劝你别管。”

“说个理由。”洛毅森问道。

“其实吧。”小龙琢磨一下措词，“半年前接手这案子的是三组，我是被借过去帮忙的。所以，了解的不多。我只知道，死者叫唐康丽，在一家酒吧被杀。一周后，这案子就移交其他部门了，至于是什么部门，队长也没说，虽然也有人追问过，但队长发了火。就我们队长那爆操的脾气，哪还敢有人多嘴啊。”

虽然龙晓不知道是哪个部门，但洛毅森可以肯定 是公孙锦那些人。他问道：“哥们，你们不是还查了一个星期么，有什么线索？”

“毅森，你想我不得好死啊？”龙晓夸张的模样有几分喜感，“队长要知道我私下泄露给你，还不活埋了我。”

这滑头是不见兔子不撒鹰的主儿，洛毅森跟他同学四年还不了解这点吗？把事

先准备的东西拍在桌子上：“别废话，把你知道的告诉我，这三十来张世鼎洗浴中心的贵宾券就是你的。”

龙晓咂舌，看着三十来张贵宾券直咽口水，但只能告诉洛毅森：“不是哥们不帮你，那案子所有的资料都被拿走了，我不可能记住里面的东西。”

臭小子，真是不见兔子不撒鹰。洛毅森把贵宾券拿回一半来，冷眼看着他：“我就不信你一点没记住。”

“兄弟，真没记住。唉唉唉，你别都拿走啊。”

“说！”

“你就是个催命鬼！”龙晓愤愤地磨牙，“得，算我嘴欠了。别的我是真没记住，但是有件事印象很深刻。命案发生的时候不少人在场，我负责给一对小情侣录口供，妈的，情侣都去死！”

“说正事。”

抱怨完对情侣的怨念之后，龙晓神秘兮兮地说：“他们告诉我，看到一片白光，白光过去后，眼睛里，就是说刺眼的白光里面有轮廓，白光过去后酒吧间内的普通日光灯亮了，他们的眼睛好像看到类似某种野兽的形状。”

“哪种野兽？”洛毅森认真地问。

本以为他会不屑地否定自己的说法，没料到他这么认真。龙晓挑眉瞪眼：“你还真信啊？”

“信不信你别管，说吧，什么野兽。”

这可难住龙晓了，他挠挠脑袋，说：“不好确定。有爪子、有翅膀还有很长很长的身子。说像蛇吧，可蛇没有爪子和翅膀啊；说想鹰隼吧，鹰隼的身子有没那么长。反正这事挺玄乎的。”

在嘉良案发的那时候，洛毅森也有这种感觉。那个留在眼底的东西到底是什么？翅膀、爪子、像蛇一样的身体。该死，想不出来哪种生物长成那副德行。

龙晓知道的真的不多，洛毅森也没再逼他，最后还是把那三十来张贵宾券留下了。

在马路上走着走着，被电话铃声吓了一跳，生怕是队长来抓包，一看到是龙晓的号码，禁不住自嘲地笑了。电话里，对方问道：“不行，我还是忍不住，你给哥们说实话，为什么要打听这案子？”

为什么？洛毅森沉默片刻，沉声道：“我发小被杀了，作案手法、死亡现场和唐康丽的一模一样。”

“真的假的？”